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7-087

#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吴怡	独立董事	其它公务安排	郑新芝
罗妙成	独立董事	其它公务安排	郑学军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766,032,80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映科技	股票代码	0005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伟	吴艳菱	
办公地址	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6 号 1#楼第三、四层	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6 号 1#楼第三、四层	
电话	0591-88022590	0591-88022590	
电子信箱	gw@cptf.com.cn	gw@cptf.com.cn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15,316,301.37	1,943,400,507.92	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740,911.23	397,670,461.18	-8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493,424.59	-59,567,486.32	173.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57,428,717.97	162,959,374.44	-626.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56	0.1438	-82.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56	0.1438	-82.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5%	13.31%	-12.7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604,326,553.00	18,943,578,419.40	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850,084,413.28	12,952,883,239.66	-0.79%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5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37%	729,289,715	0	质押	728,000,000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3.73%	379,867,047	379,867,047		
莆田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73%	379,867,046	379,867,046	质押	379,867,046
中民国际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	113,960,114	113,960,114	质押	113,960,000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策略投资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	98,765,432	98,765,432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6%	95,726,495	95,726,495		
诺安基金—兴业证券—南京双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3%	94,966,762	94,966,762		

申万菱信基金—浦发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丰赢 6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3%	94,966,762	94,966,762	
福能六期（平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3.35%	92,535,618	92,535,618	
从都国际企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16,326,18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另，福建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兴证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兴证资管鑫众 5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 5,269,453 股股份。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2017年上半年，液晶面板行业稳步增长，国内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优势液晶面板厂家在全球市场的份额持续增加。面对市场新格局，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层紧紧围绕2017年公司发展战略和全年经营目标，加紧新型技术面板项目建设，提前实现了华佳彩项目量产。公司液晶面板后段的模组厂则抓住市场行情，对内持续优化整体资源配置，加强费用管控，搭配母公司面板，聚焦利基型产品，对外搭乘液晶面板行业国产化爆发的东风，争取其他战略性客户资源。

2017年上半年，公司合并营业收入21.15亿元，较上年同期19.43亿元增加1.72亿元，增幅8.85%，模组业务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幅约2.33%；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74.09万元，较上年同期3.98亿元下降3.27亿元，降幅82.16%，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上年同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华映视讯（吴江）有限公司及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处置了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共104,761,903股，影响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4亿元，本报告期公司无此项投资收益。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4,349.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3亿元，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主营业务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5,587.86万元，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3,409.65万元，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4,557.63万元。

本期公司各项业务情况如下：

### 1. 模组业务

销售量：2017年上半年，模组业务加工、销售量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但产品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

各主要模组子公司经营情况：

2017年上半年，公司持续规划模组产线集中，提高生产效率。华映吴江实现营收3.35亿，净利润0.52亿元；华映光电实现营收14.72亿元，净利润2.14亿元；福建华显实现营收5.56亿元，净利润0.76亿元；华冠光电实现营收0.27亿元，净利润-154万元。

### 2. 盖板玻璃业务

2017年上半年科立视一期产线调整，营业收入301万元，较上年同期2,417万元减少2,116万元，降幅87.55%。本期继续亏损，本期亏损金额9,189.52万元。目前科立视项目二期第一条产线已建设调试中，二期母玻璃及3D盖板玻璃已开始送样认证。因科立视二期项目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为实现收益最大化，公司拟对科立视触控显示屏材料器件二期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将“建设3条触控显示屏盖板生产线”变更为“建设2条触控显示屏盖板生产线和1条3D显示屏盖板生产线”。利用自有玻璃基础配方优势往下游整合至3D玻璃加工，提高产品附加值。预计下半年3D玻璃产能释放，并逐步贡献利润。

### 3. 面板业务

2017年上半年华佳彩仍处于项目建设期，2017年上半年净利润亏损1,866.41万元。华佳彩已于2017年6月30日实现量产，下半年有望为公司贡献营业收入。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中应收实际控制人中华映管款项余额为2.36亿美元（折人民币15.97亿元），其中，逾期款项金额为0.61亿美元（折人民币4.14亿元），针对逾期金额公司按账龄组合提坏账准备约305.52万美元（折人民币2,069.7万）。本期计提应收账款逾期利息收入 58.56万美元（折人民币378.49 万元）。截至2017年8月7日，上述逾期款利息已收回，逾期款项已收回0.29亿美元（折人民币约1.95亿元）。

##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盛昌

2017年8月7日